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文体中心 2025-2026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首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192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527.8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（电梯维保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鸿远实创电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2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3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（配电室预防性试验检测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3 人，营业收入为 5205.2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777.67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（空调清洗维保、冷库维保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恒通中正(天津)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4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6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（消防、安防维保、红外报警系统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亚太银河消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83.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39.13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（天然气调压箱托管、天然气调压箱托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京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99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（烟道清洗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朗朗洁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.47 万元，

资产总额为186.8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消电检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丙火中天安防技术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9人，营业收入为878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7.1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9. （防雷检测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吉林省宇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3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0. （棉织品清洗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丽众清洁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10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.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1. （中心垃圾清运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毅远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81人，营业收入为5010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21.2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12. （智能门锁系统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天津多玛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3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3. （净水饮水系统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九鼎卓越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4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首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6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